拿圖美攝 就熟 鄉法、

拿圖美攝 圖書館注攝影比賽

拿圖美攝標的

實「圖」美術_{圖書館之業攝影比赛 文字}

活動目的:為慶祝本校創校113週年校慶,特舉辦攝影比賽, 捕捉本館特

色。

活動時間:即日起至97年11月21日(五)17:30截止。

參賽資格:凡本校愛好攝影之教職員工及在學學生。

作品題材:以本館為活動主題,包含本館外觀建築及館內設施景觀。

收件日期:97年11月21(五)日17:30前,將照片及報名表格送至圖書館

三樓服務台,逾期恕不受理。

獎勵辦法:得獎者可贏得創見MP3 行動碟等精美獎品,並可增加圖書借

閱冊數。

報名表格 参賽辦法

拿「圖」美術_{圖書館之業攝影比賽 參賽辨法}

一、活動目的:為配合國北教大113年校慶慶祝活動,特舉辦攝影比賽,捕捉 本館特色。

二、 主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圖書館

三、活動時間:即日起至97年11月21日(五)17:30截止。

四、 參賽資格: 凡本校愛好攝影之教職員工及在學學生均歡迎參加。

五、作品題材:以本館為活動主題,包括本館外觀建築及館內設施景觀。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者之原創版權所有,嚴禁翻拍、轉貼、剽竊或抄

襲。

六、參賽規則:

- (一)傳統相機或數位相機不限,參賽作品一律放大為6×8吋彩色或黑白照 片,每件作品皆需附報名表。
- (二)每人作品以3張為限。
- (三)參賽作品除應符合比賽題材規定外,並以未曾公開發表之作品為限, 違者取消參賽資格,違反著作權相關法令部份,由作者自行負責。
- (四)入選作品需繳交底片或數位電子檔案,並同意授權圖書館公開展示, 主辦單位辦理本校各式文宣出版品時擁有使用權。若用於 製作成果專輯、或 辦理攝影展時,不另給酬。如無法繳交原作底片或數位電子檔者,取消得獎 資格。
- (五)數位原件不得為影像合成之作品,違者不予收件。

(六)不符規定作品不予評審;唯同一人入選為前三名僅限一件,佳作亦僅限一件。

(七)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主辦單位補充、解釋之。

七、送件說明:收件日期及地點:參賽者請在97年11月21日

(五)17:30前,將照片及報名表格送至圖書館三樓櫃台,逾期恕不收理。

八、 獎勵辦法:

名次	名額	獎勵內容		
第一名		獎狀乙張,創見 8G MP3 行動碟1台 增加借閱冊數5本至98/07/31止。		
第二名	1 2.	獎狀乙張,創見 4G MP3 行動碟1台 增加借閱冊數5本至98/07/31止。		
第三名	$1 \sim$	獎狀乙張,創見 2G MP3 行動碟1台 增加借閱冊數5本至98/07/31止。		
佳作	佳作 數名 <mark>各得獎狀乙張及300元等值禮物</mark> 增加借閱冊數5本至98/07/31止。			
若無符合標準者,得從缺				

九、得獎公布:97年12月3日公布得獎名單。

十、頒獎時間: 97年校運會開幕式中頒獎。(確定之時間另行通知)

十一、 97年12月5日~98年1月31日將得獎作品於圖書館展示,並公告於圖書館網站。

十二、連絡電話: 2732-1104轉2121、2326, E-mail: wulily@tea.ntue.edu.tw

貪「圖」美攝-報名表格

天期 ^一 拟石农俗						
作品名稱						
姓名	單位/系所					
學號	年級					
聯絡電話	拍攝時間					
E-mail						
聯絡電話						
作品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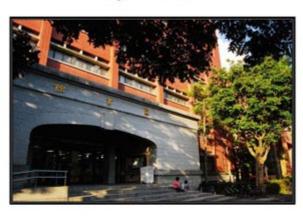
拿圖美攝 圖書館文美攝影比賽 《新得獎名章

名次	單位/ 系級	學號	作者	作品主題
第一 名	特教系四	9406118	陳詠裕	午後閱讀
第二 名	特教系四甲	9406133	宋文琪	無中生有
第三 名	心理與諮商所二	109641017	黄美淇	智慧
佳作	藝術與造型設計學系 碩一	109742001	蔡幸芬	寧靜
佳作	自然系三	9512033	翁佳媺	更迭
佳作	幼家系一	109708021	林宗漢	知識的虛實
佳作	社教系	助教	朱心玉	我的小天地
佳作	數資系四	9413112	葉尚旻	學無止盡
佳作	數資系四	9413130	黃文灝	排排站
佳作	音樂系	教授	楊淑媚	溫馨的角落



拿圖美攝





作名	品稱	午後閱讀			
姓	名	陳詠裕	單位 /条所	特教四	
作說	品明	午後的圖書館散發著一股使人想閱讀 的衝動。			
講	評	掌握光影的變化,構圖優			













